## 附表六 110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學生姓名 | | 複查類別 | 免試入學 |
| 身分證<br>統一編號 | | 原就讀國中 | |
| 聯絡電話 | 日：(　　)　　夜：(　　)　　手機：(　　) | | |
| 聯絡地址 | 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<br>□□□ | | |
| 分發結果 | □未錄取<br>□錄取，錄取學校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<br>錄取科別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| | |
| 申請複查原因 | | | |
| 申請複查日期 | 110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申請人簽章 | |

說明：

1.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 110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三)下午 4 時前逕向本會承辦學校(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)申請。

2.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郵票)。

3.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
4.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「身分證明文件」正面影本浮貼處